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資料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參與以下業務：

- 物業投資
- 物業發展
- 策略性投資、租賃及融資
- 製造及銷售電訊產品
- 製造及銷售鐘錶

據董事之意見，最終控股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美國協和(集團)有限公司。

二. 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董事認為，於編製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

三.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乃根據本集團內部財務呈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及次要地區分類呈列。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劃分之收入及溢利／(虧損)分類資料。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訊		房地產		消費產品		公司及其他		拆銷		綜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來客戶銷售	229	1,610	549,377	199,860	6,630	7,466	-	-	-	-	556,236	208,936
內部銷售	-	-	-	-	-	-	-	-	-	-	-	-
其他收入	(212)	-	18,299	32,284	544	-	24,081	350	(23,682)	-	19,030	32,634
總額	17	1,610	567,676	232,144	7,174	7,466	24,081	350	(23,682)	-	575,266	241,570
分類業績	(1,361)	(7,420)	208,638	131,755	(806)	(890)	(15,490)	(24,016)	-	-	190,981	99,429
利息收入											19,355	19,905
股息收入											3,236	-
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											213,572	119,334
財務費用											(19,086)	(19,687)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348	-	(937)	515	-	-	-	-	(589)	515
除稅前溢利											193,897	100,162
稅項											(15,772)	9,177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78,125	109,339
少數股東權益											(16,835)	856
股東應佔一般業務溢利											161,290	110,195

三. 分類資料 (續)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分類劃分之收入及溢利／(虧損)分類資料：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中國其他地區		公司及其他		抵銷		綜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來客戶銷售	193,056	7,893	363,180	201,043	-	-	-	-	556,236	208,936
分類業績	44,022	3,415	92,828	129,407	54,131	(33,393)	-	-	190,981	99,429

四. 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
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已計入：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租金收入總額	17,128	12,234
已確認為收入之負商譽	7,692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	-	99,509
並已扣除：		
折舊	2,572	2,450
減：已撥作資本之金額	-	(1,050)
折舊淨額	2,572	1,400
匯兌虧損	272	316
減：已撥作資本之金額	-	(95)
匯兌虧損淨額	272	221
土地及樓宇之營業租賃租金	2,169	1,737
減：已撥作資本之金額	(915)	(163)
土地及樓宇之營業租賃租金淨額	1,254	1,574

五. 財務費用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下列項目之利息開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	85,216	110,436
減：撥充資本之利息	<u>(66,130)</u>	<u>(90,749)</u>
	<u>19,086</u>	<u>19,687</u>

六.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在香港賺取或取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現行稅率16% (二零零一年：16%) 計算。於香港以外地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利得稅乃根據各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按其適用稅率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期內 經營溢利之利得稅 作出之準備：		
香港	—	—
其他地區		
期內準備	23,715	—
遞延稅項	<u>(8,300)</u>	<u>(9,724)</u>
	<u>15,415</u>	<u>(9,724)</u>
聯營公司：		
香港	350	377
其他地區	7	170
	<u>357</u>	<u>547</u>
期內稅項支出	<u>15,772</u>	<u>(9,177)</u>

七.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八.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股東應佔一般業務溢利約161,29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10,195,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218,585,732股(二零零一年:2,645,916,561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股東應佔一般業務溢利約161,29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10,195,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218,585,732股(二零零一年:2,645,916,561股)並加上假設於本期間內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被視為行使而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3,459股(二零零一年:無)。

九. 負商譽

負商譽之金額由私有化協和建設有限公司所產生,負商譽指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所購入之可予識別之資產及負債中權益之公平值超出收購成本之差額。

收購時所產生之負商譽在收購計劃中被確認與未來之虧損及支出相關時,並能準確計算,而未被確認為負債,此數額可於相關虧損及支出發生時於綜合損益賬中確認為收入。

倘若收購時所產生之負商譽與未來虧損及開支無關時,負商譽會於損益表內有系統地確認。

十.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不同賬齡之未收餘額：		
3個月內	85,479	34,529
4至6個月	104,689	1,423
7至12個月	3,672	3,506
一年以上	102,230	135,697
	296,070	175,155

信貸期

除新客戶一般要求預先付款外，給予客戶之貿易條款大部份為信用付款。除若干關係鞏固之客戶可延長信用期至90日或以上，一般自發票開出之日起60日內須付款。每位客戶均設定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取之應收賬款，而其信貸控制隊伍務求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層並定期檢討逾期之結餘額。

十一.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不同賬齡之未付餘額：		
3個月內	62,236	110,121
4至6個月	46,970	—
7至12個月	20,819	8,819
一年以上	11,158	1,191
	141,183	120,131

十二.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款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期初及期末結餘	6,000,000,000	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期初及期末結餘	3,218,585,732	321,858

購股權計劃

為激勵及獎賞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員工，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但不包括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合營公司）之執行董事。該計劃於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生效。除非被撤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自該日期起十年內一直有效。

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之最大股份數目不得多於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但不包括根據該計劃而發行之股份總數）之10%。此外，根據該計劃，任何承授人獲授予之購股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多於授出時該計劃下已發行及可發行股份總數之25%。

承授人可自授出購股權之建議當日起計二十八日內支付總額為1港元之名義代價，以接納有關建議。所授購股權之行使期限由董事釐定，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接納建議之日後一年同日起計三年期間，並於該期間最後一日屆滿，或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屆滿，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格由董事釐定，但應以以下兩者之較高者為準，(i)不少於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之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之80%，及(ii)股份之面值。

十二、 股本 (續)

本期間根據計劃未獲行使之購股權數量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購股 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本公司股份價格**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本期間 授出	本期間 行使	本期間 失效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 行使價*	於購股 權授出日期 港元	於購股 權行使日期 港元
董事										
汪世華	1,000,000	-	-	-	1,000,000	一九九八年 十月十九日	一九九九年 十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二年 十月十八日	1.09	1.20	-
	50,000	-	-	-	50,000	一九九九年 六月五日	二零零零年 六月五日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四日	0.74	0.82	-
	5,000,000	-	-	-	5,000,000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二十六日	0.86	0.86	-
	2,000,000	-	-	-	2,000,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二十一日	0.51	0.51	-
	<u>8,050,000</u>	<u>-</u>	<u>-</u>	<u>-</u>	<u>8,050,000</u>					
關啟昌	1,000,000	-	-	-	1,000,000	一九九八年 十月十九日	一九九九年 十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二年 十月十八日	1.09	1.20	-
	16,000	-	-	-	16,000	一九九九年 六月一日	二零零零年 六月一日至 二零零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0.74	0.82	-
	5,000,000	-	-	-	5,000,000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二十三日	0.86	0.86	-
	2,000,000	-	-	-	2,000,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二十一日	0.51	0.51	-
	<u>8,016,000</u>	<u>-</u>	<u>-</u>	<u>-</u>	<u>8,016,000</u>					

十二. 股本 (續)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購股 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本公司股份價格**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本期間 授出	本期間 行使	本期間 失效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購股 權授出日期 港元	於購股 權行使日期 港元
董事										
張利平	1,500,000	-	-	-	1,500,000	二零零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二十七日	0.68	0.68	-
王小敏	50,000	-	-	-	50,000	一九九九年 六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 六月七日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六日	0.74	0.82	-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二十六日	0.86	0.86	-
	560,000	-	-	-	560,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二十一日	0.51	0.51	-
	<u>1,610,000</u>	<u>-</u>	<u>-</u>	<u>-</u>	<u>1,610,000</u>					
譚榮德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二十六日	0.86	0.86	-
	540,000	-	-	-	540,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二十一日	0.51	0.51	-
	<u>1,540,000</u>	<u>-</u>	<u>-</u>	<u>-</u>	<u>1,540,000</u>					

十二. 股本 (續)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購股 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價格***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本期間 授出	本期間 行使	本期間 失效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購股 權授出日期 港元	於購股 權行使日期 港元	
其他僱員											
集團	322,000	-	-	-	322,000	一九九九年 六月五日	二零零零年 六月五日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四日	0.74	0.82	-	
	1,850,000	-	-	-	1,850,000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二十六日	0.86	0.86	-	
	978,000	-	-	-	978,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二十一日	0.51	0.51	-	
	<u>3,150,000</u>	<u>-</u>	<u>-</u>	<u>-</u>	<u>3,150,000</u>						
	<u>23,866,000</u>	<u>-</u>	<u>-</u>	<u>-</u>	<u>23,866,000</u>						

* 購股權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計，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 購股權行使價須根據供股或派送紅股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作出調整。

***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價格為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之聯交所收市價。於購股權行使日期，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價格為披露類別內所有行使購股權之聯交所加權平均收市價。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按照計劃有23,866,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行使期由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九日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一日不等，行使價則由0.51港元至1.09港元。悉數行使剩餘之購股權，按照本公司現時之股本架構，將需再發行23,866,000股每股0.10港元之股份，並獲得收入約18,534,900港元。

十三. 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外，於期內本集團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各項收入及開支			
已付 Fine Tower Associates Limited 之利息	(a)	6,785	12,626
已付 Gain Time Holdings Limited 之利息	(b)	10,310	12,142
應收 Concord Bank 之利息收入		—	39
應付予 Concord Bank 之利息	(c)	2,839	394
應收來自 China Medical Science Limited 之管理費	(d)	300	—
		6,785	12,626

(a) 該筆利息乃就借入 224,000,000 港元之長期貸款而支付予一家關連公司 Fine Tower Associates Limited。本公司董事汪世忠先生乃該關連公司之董事及控股股東。該筆利息乃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b) 該筆利息乃就借入 113,500,000 港元之貸款而支付予一家關連公司 Gain Time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汪世忠先生乃該關連公司之董事及控股股東。該筆利息乃按利率 18% 計算。

(c) 該筆利息乃源於一家關連公司（為一間銀行）授出之貸款。息率乃與該銀行向其他客戶收取之息率相若。

(d) 管理費收入乃供一家關連公司 China Medical Science Limited 使用本公司位於香港中環畢打街 20 號會德豐大廈 14 樓之單位之若干部份。本公司董事汪世忠先生乃該關連公司之董事及控股股東，管理費乃按每月 50,000 港元計算。

十四. 承擔

(a) 根據應付中國合營方分包費用之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660	660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330	660
五年後	—	—
	<u>990</u>	<u>1,320</u>

(b)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承擔(二零零一年：無)。

十五. 營業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營業租約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議定之租約期為一至八年不等。根據該等租約之條款，租戶亦須支付保證按金及根據當時之市況作出定期之租金調整。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於下列年期到期之不可撤銷營業租約之未來應收最低租金總額：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8,552	22,461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39,460	45,237
五年後	8,251	13,901
	<u>66,263</u>	<u>81,599</u>

十五. 營業租約安排 (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營業租約安排承租其若干辦公室物業。物業之租約為期三年。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到期之不可撤銷營業租約之未來應付最低租金總額：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632	1,161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5,099	—
	6,731	1,161
	6,731	1,161

十六. 或然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代替地租之銀行擔保	1,739	—
為下列公司獲授融資而向銀行作出之擔保：		
聯營公司	9,552	13,267
其他應付款公司	116,182	—
下列公司獲授之購買擔保：		
聯營公司	—	12,943
	127,473	26,210
	127,473	26,210

十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之核准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核准。